



首页教务

通知公告

当前位置： 首页教务 > 通知公告 > 正文

关于开展2025级学生第二轮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作者：张田 摄影：审核：谢忠琴 责任编辑：潘铁来源：教学运行科发表时间：2026年06月10日 17:21点击：592次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《武汉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（2025年修订）》及《武汉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就2025级学生第二轮转专业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对象

2025级普通本科学生（不含2025年录取的专升本学生及第一轮已转专业的学生）

二、基本原则

- （一）转专业工作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按规定程序实行双向选择、择优录取。
- （二）每位学生在该期间有且仅有一次转专业机会，每轮只能申报一个专业，第一轮转专业成功者不得参与第二轮申请，存在不及格课程者，原则上不得申请。
- （三）各学院(部)应根据专业建设规划、招生规模、师资力量及办学条件等，科学制定转专业工作方案和接收计划。
- （四）各专业在两轮接收中转专业学生总数，不得超过当年该专业招生计划的15%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学生申报转专业的具体条件参看《武汉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（2025年修订）》及《武汉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（附件1）相关要求。

四、工作程序

- （一）公布方案
教务处公布各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和专业接收计划（附件2和附件3）。
- （二）学生申请
1.线上报名：6月12日9:00至6月15日24:00。
学生登录教务系统进行线上报名，通过“我的一转专业申请”报名，选择拟转入学院和专业，并注明转专业理由，同时上传学生家长签字的转专业知情同意书及相关证明材料（多个材料请合并一个文档上传）。
- （三）学院（部）审核
转出学院需最晚于6月20日前完成线上审核，转入学院须依据工作方案及接收计划，于7月3日前完成第二轮转专业审核工作，并在教务系统中进行转专业录取与院系审核操作，最终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，报教务处备案。
- （四）学校审批
教务处对拟转专业学生进行审批，报校长办公会审议并公示后由学校正式发文公布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- （一）转专业名单一经公布，学生不得申请转回原专业，教务处将于本学期结束后对我准转专业的学生统一进行学籍变更。
- （二）获准转专业的学生，本学期需继续在原专业学习并完成期末考试，下学期开学初到转入专业班级报到。
- （三）因不同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不同，转专业学生转入新专业后可能会涉及课程重修，以及会因专业变化带来其他影响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慎重考虑。

联系人：张田

联系方式：81299699转8115

附件1：武汉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附件2：各学院（部）第二轮转专业工作方案

附件3：各学院（部）第二轮接收计划信息汇总表

武汉学院
2026年6月10日

上一篇：[关于2026年端午节放假期间教学安排的通知](#)

下一篇：[授予2026届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名单公示](#)

附件【附件2：各学院（部）第二轮转专业工作方案.rar】已下载160次

附件【附件1：武汉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.pdf】已下载190次

附件【附件3：各学院（部）第二轮接收计划信息汇总表.xls】已下载152次



邮政编码：430212
联系电话：咨询业务与联系方式一览表
联系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



官方微信二维码



官方微博二维码